



San Francisco Office
of Early Care & Education

早期教育獎學金和全民學前教育 計劃操作指南 2020-2021 財政年度

展望

三藩市內從出生到五歲的兒童，全都能獲得優質且可負擔的早期幼兒教育。

任務

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San Francisco Office of Early Care and Education) 運用聯邦和州政府提供的經費且搭配運用地方資源，旨在支援早期幼兒教育勞動力並提高招收名額，期望為 0-5 歲兒童及其家庭打造優質、可負擔、以數據為本和精簡高效的早期幼兒教育系統。

目錄

三藩市早期教育獎學金 (ELS) 系統.....	6
引言	6
操作指南之目的.....	6
綜合服務機構簡介.....	7
Compass 家庭服務在 ELS 擔當什麼職責？	7
早期教育獎學金準則.....	7
當前的優先服務人群.....	7
什麼是符合 ELS 資格的托兒機構？	8
ELS 的撥款種類.....	8
ELS 學券	8
州學券的 ELS 差距	8
ELS 中心托兒和家庭托兒費率分別是多少？	9
ELS 參與協議.....	9
什麼是最高可補償金額 (MRA) 參與協議？	9
嬰兒、幼兒和學齡前兒童.....	10
家庭資格	10
家庭收入資格有何要求？	10
家庭費.....	11
拖欠家庭費.....	11
什麼是共付費和入學費？	11

什麼是「兩週提前終止通知的付款」？	11
如何認證家庭收入資格？	12
是否需要重新認證收入？	12
兒童年齡有何要求？	12
三藩市居住要求	13
什麼是「兄弟姐妹優先權」？	14
兒童入學	14
填補兒童空缺名額有什麼程序？	14
遙距學習及 / 或遠程學習	17
OECE 的不歧視要求是什麼？	17
經確定的殘障或有特殊需求兒童對托兒機構的要求	18
記錄保存和資料報告	18
兒童出席率要求	18
如何申報兒童出勤率？	19
入學和保存記錄要求	19
中心托兒機構使用 Cocoa 系統輸入 DRDP 報告有哪些要求？	20
符合 ELS 資格托兒機構的品質要求	21
教職員薪酬	21
有什麼計劃保證要求？	21
品質改善計劃	23
社區照顧托兒牌照處的要求	24

推動家庭參與方針和召開家長教師會議.....	24
托兒機構評估.....	24
信仰教學的限制.....	25
托兒機構如何獲得補償？.....	25
付款方式.....	25
ELS 補償流程.....	25
什麼是 ELS 學券和 ELS 差距按比例付款？.....	25
什麼是托兒機構休息日？.....	26
什麼是未經授權使用的撥款？.....	26
什麼是不實陳述或欺詐行為？.....	27
年度財務稽核要求.....	27
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準則.....	28
PFA 學費退費率.....	28
什麼是 PFA 學年？.....	29
PFA 入學天數.....	29
PFA 入學截止日期.....	29
服務時數：「每日 PFA 部分」和最低服務時數要求.....	29
什麼是「每日 PFA 部分」收取學費限制？.....	30
如何計算家庭的 PFA 學費退費金額？.....	30
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家庭同意書.....	30
什麼是 PFA 學費退費捐贈選項？.....	31

OECE 標誌.....	31
暫停和終止協議.....	31
A. 違規情況	31
B. 暫停和終止協議	32
附錄 A	35
糾正行動流程.....	35
準則和程序.....	35
仔細了解流程.....	36

三藩市早期教育獎學金 (ELS) 系統

OECE 計劃理念

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OECE) 承諾確保所有兒童都做好升讀幼稚園的準備。我們認為面對面的學習體驗，對於發展幼兒成功所需的認知、社交-情感和身體技能至關重要。入讀優質早期幼兒教育 (ECE) 的兒童都能獲得必要學習技能，做好充份準備以順利入學就讀，並邁向終身成功之途。

所有由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都應秉持理念，為三藩市所有家庭和兒童提供所需支持，並制訂配合 OECE 展望的政策，為所有兒童帶來積極的成果。本計劃操作指南為接受三藩市縣市政府資助的托兒機構提供綱領，為入學兒童提供服務。

引言

2017 年 7 月，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OECE) 推出三藩市早期教育獎學金 (Early Learning Scholarship, 簡稱 ELS) 計劃。凡是育有五歲以下幼兒且符合資格的三藩市家庭，ELS 都會提供經濟援助，讓其子女能接受優質的早期幼兒教育。全三藩市有超過 320 家早期幼兒教育中心和家庭托兒機構，有資格參加這個屬於市政府的早期幼兒教育系統。

操作指南之目的

這些操作指南列有管理公帑的一般資訊，為符合資格並獲市政府資助的托兒機構提供指引。這些資訊反映目前申請入讀計劃的政策和程序；但資訊可能會有變動，且會由 OECE 更新。有關這些指南和附錄，可參閱 [OECE 撥款要求](#)。

除了這些指南內提供的資訊外，OECE 又資助兩個機構，為獲得市政府撥款的 ECE 托兒機構提供額外援助和服務。綜合服務機構 ([三藩市兒童委員會](#)和[護兒兒童服務](#)) 可以分發計劃和家庭 (Program and Family) 手冊，就這些操作指南所列的政策和程序提供詳細資訊。

綜合服務機構簡介

綜合服務機構 (Integrated Service Agencies, 簡稱 ISAs) 有效運用州和聯邦政府托兒經費，並專為 ECE 托兒機構制定一套流程，讓他們能向家庭提供持續的托兒服務，並為入讀市政府資助的 ECE 托兒機構兒童提供優質的早期幼兒教育。三藩市兒童委員會 (Children's Council of San Francisco) 和 護兒兒童服務 (Wu Yee Children's Services) 都是獲 OECE 資助的社區機構，可提供「早期幼兒教育綜合服務」，並協助安排兒童轉介和入學申請程序，包括：

- 管理托兒補助金 (Child Care Subsidy) 付款安排
- 幫助家庭確定是否符合資格申請獲補助的早期幼兒教育
- 運用州和聯邦政府的托兒經費援助家庭
- 透過資源和轉介 (Resource and Referral) 服務支持家庭和托兒機構

Compass 家庭服務在 ELS 擔當什麼職責？

Compass 家庭服務 (Compass Family Services) 為社區服務夥伴，可幫助三藩市內育有五歲以下子女的無家可歸家庭。Compass 的「無家可歸家庭早期幼兒教育個案管理計劃」(Homeless Early Care and Education Case Management program)，為無家可歸家庭及 / 或住在家暴庇護所的家庭提供托兒入學申請援助。

早期教育獎學金準則

當前的優先服務人群

我們的早期幼兒教育 (ECE) 系統主要為三藩市由出生到五歲的兒童提供托兒服務。OECE 增加屬於 *優先服務人群 (Priority Population)*¹ 家庭的入學機會；這些人群包括黑人 / 非裔美國人、拉丁美洲人、美洲原住民 / 土著、移民、無家可歸者、有被虐待及 / 或忽視風險或領取兒童福利家庭的兒童，以及被確定為有特殊需要或殘障的兒童。

¹ [SF Public Health: Prioritizing Populations with Structural Barriers](#)

什麼是符合 ELS 資格的托兒機構？

符合 ELS 資格的托兒機構是指經 2017 NOFA (可用撥款通知) 申請程序核准的中心托兒所和領有執照的托兒機構。符合資格的托兒機構需承諾遵守持續改善品質的流程，並且全面符合 ELS 參與協議 (ELS Participation Agreement) 的計劃保證 (Programmatic Assurances) 要求。符合資格的托兒機構可透過三藩市 First 5 (First 5 San Francisco) 的 SF Quality Connections 獲得市政府資助的培訓和技術支援。

ELS 的撥款種類

以下是早期教育獎學金的撥款種類說明。兒童註冊入學通常一次獲得一種撥款資助，且獲得金額取決於實際可用經費。

ELS 學券

這類撥款是針對符合資格 / 收入要求，但沒有資格獲得其他州或聯邦政府補助的家庭所提供；家長 / 監護人會獲發便攜式市政府學券。接受 ELS 學券入學的托兒機構，將按照[中心托兒](#)和[家庭托兒](#)的 ELS 費率，獲得全額學費補償 (減去任何家庭費)。使用 ELS 學券入學的兒童，可繼續入學直至升讀幼稚園的年齡，但要視可用經費而定。

憑 ELS 學券資助入學的兒童，不得佔用加州 / 聯邦政府資助的名額。綜合服務機構全年會根據可用經費情況，透過 OECE 的 Early Learning SF (ELSF) 資料系統，選出可獲發 ELS 學券的家庭。當護兒或兒童委員取得 ELS 學券撥款時，他們便會根據 OECE 的優先順位政策，從 ELSF 系統找出下一個符合資格獲得服務的家庭。綜合服務機構將與家庭聯絡，說明認證過程和資格要求。綜合服務機構證明家庭資格後便會安排托兒轉介，選出仍有空缺名額並符合家庭意向和需求的 ELS 合格托兒機構。

州學券的 ELS 差距

這類撥款可為州政府資助的托兒學券提供差距費率，以縮小州政府補償及 OECE 兒童入學費率之間的差距。ELS 差距的撥款金額視州學券的補償金額而定。

差距付款將根據相關的加州或聯邦政府托兒學券補償為全天 / 半天狀態來決定。例如：若托兒機構正在服務一個獲得 CalWORKs 半天學券的家庭，則該機構獲得的差距費率將以半天計算（參閱「ELS 家庭托兒和中心托兒費率」部分）。

ELS 中心托兒和家庭托兒費率分別是多少？

有關 2020-2021 財政年度 ELS 費率，請瀏覽[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網站](#)。[家庭托兒](#)和[中心托兒](#)的 ELS 費率表列於[撥款要求和表格部分](#)。

ELS 參與協議

所有透過 ELS NOFA 而符合資格的托兒機構，都必須簽署一份由 OECE、托兒機構和 OECE 兩家綜合服務機構達成的 ELS 計劃參與協議 (Participation Agreement)。該協議明訂接受市政府撥款的要求和計劃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補助金、ELS 學券以及州政府撥款 ELS 增額 (ELS Enhancement)、最高可補償金額 (MRA)，全民學前教育及其他地方早期幼兒教育撥款。機構必須備有一份已由各方簽立的參與協議，才能獲得市政府資助的入學補償。

什麼是最高可補償金額 (MRA) 參與協議？

從 2020-2021 財政年度開始，以前獲得撥款用於 ELS 預留、ELS 中等、PFA 學費退費及 Title 5 入學 ELS 差距的中心托兒機構，必須訂立一份包括最高可補償金額 (Maximum Reimbursable Amount，簡稱 MRA) 的 ELS 參與協議；MRA 是計算托兒機構在 2019-2020 財政年度於上述撥款類別獲得的總金額。

獲 MRA 資助的托兒機構可以靈活地將 MRA 撥款用於三種入學類型：Title 5 入學的 ELS-增額、中心-MRA 和全民學前教育。MRA 費率根據現行 ELS 費率（參考本文件較前部分）計算收入。

Title 5 的 ELS 差距：這筆撥款會依 ELS 參與協議的計劃保證 (Programmatic Assurances) 規定，為提供優質服務的機構提供更高費率。

中心-MRA：按 ELS 費率為 0-5 歲入學兒童提供全額資助。

全民學前教育：為符合全民學前教育 (PFA) 資格的 4 歲兒童提供學費扣減。

獲 MRA 資助的托兒機構每年如何獲得撥款？

如要獲得 MRA 撥款，在每個財政年度的「入學人數高峰」期間（如個別撥款 / 參與協議所述），上述撥款類別的平均入學人數必須達到 MRA 撥款總額的 90% 或更高。

MRA 在上述三種撥款類別之間可以互換，托兒機構則可招收家庭入學來以達到最大的 MRA 收入，只要在 MRA 各類撥款支出的金額不超過獲發的金額即可。

MRA 是要確保家庭能夠得到現有的名額，而托兒機構能獲得穩定的撥款。托兒機構若能在任何類別達到 90% MRA 目標（即總撥款金額或入學人數高峰）並有額外名額，可以透過州 / 地方政府學券撥款或私人付款方式讓兒童入學，進而增加托兒機構的收入。使用這些撥款來源招收兒童的托兒機構，若未能達到 90% MRA 目標，則收到的 MRA 付款可能會減少 / 按比例發給。重要的是獲 MRA 資助的托兒機構，必須充分利用其 MRA 撥款。

嬰兒、幼兒和學齡前兒童

所有獲市政府資助的補償均採用以下的年齡定義：

- 嬰兒：0 至 24 個月
- 幼兒：24 個月以上，36 個月以下
- 學齡前兒童：3 歲至入讀幼稚園的年齡

家庭資格

家庭收入資格有何要求？

ELS 學券、州政府費率增額和中心-MRA 撥款

在核定資格時，家庭總收入必須等於或低於加州收入中位數 (SMI) 的 85%。若家庭獲得 ELS 或中心-MRA 撥款而入讀符合資格的托兒機構，即可以持續獲得 ELS 撥款，直到家庭收入超過地區收入中位數 (AMI) 的 110% 為止。下表根據家庭人數列出每月家庭總收入上限，包括加州收入中位數的 85% 和地區收入中位數的 110%。

[按一下此處查閱家庭月收入一覽表。](#)

家庭費如何規定？何時需支付？

無家可歸家庭、家有被虐待、忽視，或被剝削風險的兒童，及 / 或領取兒童福利（即家庭及兒童服務）的家庭，可獲豁免任何收入資格要求或家庭費。

家庭費

如要符合早期教育獎學金的資格，家庭收入必須等於或低於加州收入中位數 (SMI) 的 85%。但是，有些家庭（無家可歸家庭和領取兒童福利的家庭除外）需直接向托兒機構支付一部分早期幼兒教育費用，這稱為「家庭費」(Family Fee)。加州教育部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根據每年的加州收入中位數調查數據，訂立家庭費用表。家庭費是以計算家庭總收入和家庭人數來決定：[家庭費用表](#)。零收入的家庭無須支付家庭費。如果家中有多名子女在符合 ELS 資格的同一服務提供機構入學，則獲核准時數較多 / 需求較高的那子女需支付家庭費。

若家庭需要支付家庭費，托兒機構會收到減去家庭費的 ELS 補償費率。托兒機構必須直接向家庭收取剩餘部分的費用。

拖欠家庭費

如果家庭無法付費，可能會對兒童入學產生不利影響，服務提供者必須聯絡綜合服務機構，在機構代表符合 ELS 資格的服務提供者採取任何行動之前，幫助有關家庭並制定合理可行的付款計劃。

什麼是共付費和入學費？

若是獲 ELS 資助入學或中心-MRA 撥款類別的家庭，不得向他收取共付費和入學費。共付費是托兒機構的私人收費率（較高）與 ELS 補償率（較低）之間的差額。

什麼是「兩週提前終止通知的付款」？

(只有 ELS 托兒機構在 20-21 財政年度暫停)

如果獲 ELS 學券資助的家庭在證書上註明的結束日期之前退學，托兒機構最多可得到「兩週提前終止通知的付款」(Early Termination Notice Payment)。「兩週提前終止通知的付款」將不會超過證書上原訂的結束日期。

注意：若終止期限的任何部分屬於原已排定服務的月份，則會從「兩週提前終止通知的付款」中扣除家庭費。但是，如果這兩週的提前終止期限跨越兩個月份，則不會從第二個月份的付款中扣除家庭費。此外，付款費率將依照原入學兒童的認證費率表計算。

子女入讀全民學前教育(PFA)的家庭

接受 PFA 撥款並無收入資格要求。PFA 撥款旨在建立一個普及的學前教育系統，增加三藩市所有 4 歲兒童的入學機會，而不論其家庭收入。

如何認證家庭收入資格？

早期幼兒教育綜合服務機構會針對 ELS 學券及州學券的 ELS 增額撥款進行家庭收入資格認證。管理 Title 5、中心-MRA 和早期啟蒙教育計劃 (Early Head Start/Head Start) 入學申請的機構，會為這些撥款進行家庭收入資格認證。

是否需要重新認證收入？

若是獲 ELS 學券和中心-MRA 補助的家庭，初次確定收入資格後即無需重新認證。地方資助的入學均符合資格，直到兒童上幼稚園的年齡。若家庭收入在初次認證後有所減少，為了重新計算（即降低）家庭費，該家庭可自主要求重新認證。

兒童年齡有何要求？

ELS 學券和中心-MRA

ELS 學券資格及 / 或中心-MRA 為入學時未滿 5 歲的兒童而設。獲 ELS 資助的兒童可繼續取得 ELS 補助，直到他們達到升讀幼稚園的資格為止。根據可用撥款情況而定，如果兒童未達幼稚園的 9 月 1 日截止要求，且其家庭已選擇不讓子女入讀過渡幼稚園，可以額外多讀一年學前班。如果獲

得地方撥款的兒童符合入讀幼稚園的資格，但想繼續在現在的中心或家庭托兒機構多留一年，OECE 將以個案方式，根據所提供的兒童個別發展需要作出決定。

注意：若是獲 ELS 資助的 無家可歸家庭，所有由出生到幼稚園入學年齡的兒童都符合資格。若是無家可歸的家庭，12 歲以下較年長的兄弟姐妹均符合資格獲得 ELS 資助入學。若是獲 ELS 資助且領取兒童福利的兒童，在 12 歲以前均符合資格。5 歲以上兒童獲得的 ELS 補償費率，等於加州教育部的地區市場費率。

州學券的 ELS 增額

符合資格的兒童年齡由出生到入讀幼稚園（通常為 5 歲）。

全民學前教育 (PFA) 學費退費

符合資格的兒童必須在其符合資格學年的 12 月 2 日當天或之前年滿四 (4) 歲（參閱「全民學前教育具體準則」部分有關學年的定義）。PFA 資格只限一個學年有效，但如果兒童因出生日期而無法入讀幼稚園，或是有資格入讀過渡幼稚園 (TK) 但名額有限，或家長不想子女入讀過渡幼稚園，他們將獲得資助至入讀幼稚園為止。如果兒童因發展上的需要而必須額外多讀一年學前班，則托兒機構必須向 OECE 提交申請，並且可能需要附上由專業人員出具的證明文件。

三藩市居住要求

為了獲得早期教育獎學金或全民學前教育的學費退費資格，兒童在入讀獲資助的托兒機構期間，必須為三藩市居民，但是獲 Title 5 資助入學和領取兒童福利 (FCS) 的家庭除外。居住證明必須包含至少一名家長 / 監護人的姓名和地址，並在入學時由托兒機構收取。托兒機構必須在每個兒童的檔案中留存一份居住證明副本。

居住要求如何適用於無家可歸家庭？

無家可歸家庭可自行報告是三藩市的無家可歸者。若是符合 ELS 資格並接受 Compass 托兒個案管理服務的無家可歸家庭，當他們後來搬離三藩市並獲得永久 / 穩定居所時，從搬遷之日開始，這些家庭可繼續獲得最多 3 個月的 ELS 補助。ELS 以地區市場費率 (RMR) 為上限提供撥款，使家庭能

獲得持照托兒機構的服務。這類經費可幫助家庭過渡並持續獲得托兒服務，同時協助家庭在其新居住縣內尋找和取得其他獲補助的托兒服務。

什麼是「兄弟姐妹優先權」？

對於目前已入學的兒童，OECE 會優先把 ELS 學券或中心-MRA 撥款提供給他們 0 歲到幼稚園入學年齡的兄弟姐妹（若屬高危或領取兒童福利的家庭，或無家可歸的兒童，則放寬為 0-12 歲），但需視可用經費而定。

如果有家庭想讓兄弟姐妹入學，且他們的 Early Learning SF (ELSF) 檔案顯示有兄弟姐妹優先權，托兒機構或家長知道後應聯絡他們的綜合服務管理員。如果資金許可，兄弟姐妹可以獲得 ELS 學券或中心 MRA 撥款，上同一所托兒機構，或是上另一所符合 ELS 資格的托兒機構，其中包括有 ELSF 優先權的兄弟姐妹。

注意：用來資助無家可歸並育有至少一名 5 歲以下子女家庭的 ELS 撥款，亦可能服務較年長的兄姐，直到他們 12 歲為止。若是獲 ELS 資助且領取兒童福利的兒童，在 12 歲以前均符合資格。ELS 對 5 歲以上兒童的撥款費率將按照加州教育部的地區市場費率訂定。

兒童入學

填補兒童空缺名額有什麼程序？

托兒機構在 ELSF 系統通報任何現有及 / 或預計空出的名額，相當重要。托兒機構可以登入 ELSF [網站](#)，並依照公布空缺的指示來通報空缺名額。如有疑問或需要技術協助，請經由 support@childrenscouncil.org 或 415-343-4669 聯絡兒童委員會服務台。

當撥款有資金可用時，家庭便可獲發 ELS 學券並入學。兒童委員會及 / 或護兒會根據 OECE 入學優先順位，為 ELSF 系統的家庭依其意願和需求登記，轉介他們至 ELSF 顯示有空缺的 ELS 合格托兒中心和家庭托兒機構。

獲 MRA 資助 (PFA、ELS 差距和中心-MRA) 的入學都是由托兒機構主動進行和管理。托兒機構可在 ELSF 系統列出空缺名額，並徵求綜合服務機構的協助，招收列入這些撥款類別 (PFA 除外) 的兒童。

OECE 有哪些入學優先順位？

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OECE) 承諾確保所有兒童都做好升讀幼稚園的準備。在新冠肺炎的公共衛生令實施期間，我們鼓勵面對面學習的體驗；這是因為我們認為對於幼兒發展成功所需的認知、社交-情感和身體技能，這些體驗至關重要。入讀優質早期幼兒教育 (ECE) 的兒童都能充份做好準備，可順利入學就讀並邁向終身成功之途。

2020 年 3 月中以來由於新冠疫情大流行，三藩市無數幼童無法獲得面對面的早期幼兒教育。在新訂的團體人數限制和社交距離規定下，我們的早期幼兒教育系統得以重新開啟，但名額限制可能會加劇早期教育機會和教育成果方面的種族不平等現象。OECE 要求獲資助的托兒機構採取行動，為最有需要的兒童保留早期幼兒教育面對面學習的體驗。當托兒機構招收 2020-21 學年的兒童時，我們強烈建議托兒機構採用以下準則，優先讓所有早期教育獎學金及 / 或全民學前教育名額註冊入學。OECE 的入學優先順位與市政府最近頒佈的[公共衛生指引](#)一致；該指引考慮到結構性壓迫問題，並注重經歷邊緣化、系統性不平等和健康不平等的人士。

一般規定

- 整體而言，我們只會針對新入學的早期幼兒教育名額實行 OECE 入學優先順位。如果您有先前已註冊入學的家庭，我們不會要求您讓其他兒童取代他們。
- 如果您的托兒機構沒有足夠名額容納所有先前已註冊入學的家庭，我們會要求您採用 OECE 的入學優先順位，確定最有需要面對面接受早期幼兒教育的兒童。
- 如果您的托兒機構採用面對面學習兼遙距學習，我們會要求您在面對面學習計劃採用 OECE 的入學優先順位。
- 如果您的托兒機構同時受到聯邦 / 州政府撥款 / 補助金附帶的入學優先順位規限，則應採用這些優先順位，然後才採用地方優先順位。
- 先前已註冊入學兒童的弟妹可優先入學，然後才採用 OECE 的入學優先順位。
- 我們要求您在 OECE 撥款允許的範圍內，保留開放名額給享有 OECE 入學優先順位的兒童。

- OECE 現要求各托兒機構確實盡力，讓處於優先服務人群的子女註冊入學，我們的社區將會因為您的行動一同受惠。我們並不打算設立監督制度，或是針對托兒機構採取強制措施。

是否優先考慮學齡前兒童？

- 如果您的托兒機構有學齡前兒童的空缺名額，我們要求您讓享有優先順序且將於明年入讀幼稚園的兒童入學，然後才錄取更年幼的兒童（即三歲的兒童）。
- 我們並不是說您應該停止提供嬰幼兒的照顧服務，尤其是當您的托兒機構是特為符合這類兒童特定照顧和學習需求而設。

入學優先順位

第一類（最優先順位）

我們要求您讓以下組別的兒童取得最優先順位，讓他們入讀面對面早期幼兒教育（不計年齡且無特別先後順序）：

- 家庭和兒童服務處 (FCS) 的服務對象，或是面臨虐待、忽略或剝削風險的兒童
- 符合寄養兒童緊急托兒銜接計劃（Emergency Child Care Bridge Program for Foster Children）資格的兒童
- 經歷無家可歸的兒童
- 家暴倖存者的子女

第二類（第二優先順位）

我們要求您讓以下組別的兒童取得第二優先順位，讓他們入讀面對面早期幼兒教育（無特別先後順序），然後才錄取這些組別以外的兒童：

- 黑人 / 非裔美國兒童
- 拉美裔兒童
- 美洲原住民 / 土著兒童
- 太平洋島民兒童
- 移民兒童

- 殘障或有特殊健康護理需求的兒；他們的個人教育計劃 (IEP) 及 / 或個別家庭援助計劃 (IFSP) 包括早期幼兒教育服務
- 低收入家庭的子女，包括那些領取或有資格領取免費或減價膳食、Medi-Cal、SNAP (糧食券)、WIC、CalWORKs 和其他公共援助計劃的家庭

遙距學習及 / 或遠程學習

因為三藩市縣市政府繼續實施《公共衛生令》(居家避疫令)，我們注意到團體人數的限制，對中心托兒機構在招收入讀面對面課程的兒童時所會帶來的影響請參閱最近公布的[三藩市公眾健康指引 – 托兒群體的人數](#)。

由於團體人數的限制，中心托兒機構無法為所有兒童提供面對面的早期學習機會；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OECE) 了解這一點，因此支持透過早期教育獎學金及 / 或全民學前教育計劃入學的兒童接受遠程學習服務。「遠程學習」及後續的兒童補償政策 (如「參與 / 撥款協議」定義) 是指教學時兒童和教師分處不同地方。遠程學習絕不能取代學生本人與教師的聯繫和互動。目前公共衛生令和公共衛生指引規定，有執照的早期幼兒教育場所只能接受有限制的兒童人數，這是一項限時許可。遠程學習可能包括透過電腦及 / 或通訊技術進行的互動，以及教師透過社交小組教學和查看學生情況。

遠程學習的公平性

並非每個家庭都可以在家使用相同的技術或有時間投入遙距學習。在提供遠程學習選項前，如果家庭及其子女沒有平板電腦或電腦和網際網路服務，請確保他們至少可以使用智能手機。

請留意您建議的家庭活動和活動所需的教材，因為許多家庭可能無法獲得或購買這些教材。建議進行無需特定教材或不用教材的學習活動。

OECE 的不歧視要求是什麼？

所有由市政府資助的托兒機構必須制訂書面政策，其中必須聲明托兒機構不會對任何兒童、家長、活動和習俗有所歧視；亦不得從實際或認知角度對種族、膚色、血統，原國籍、族裔身份、年齡、宗教、婚姻或家長身份、身體或精神殘障、生理性別、性取向、文化性別、性別認同或性

別表達有所歧視；或不得基於一個人與具有一種或多種這些實際或認知特徵的個人或群體有所關聯而受到非法歧視、騷擾、恐嚇和欺凌。書面入學政策必須應要求提供給家長 / 監護人。

經確定的殘障或有特殊需求兒童對托兒機構的要求

對於經確定的殘障或有特殊需求兒童，OECE 的定義是經專業人員評估並確定有特殊需要的兒童；或是，已參加個人教育計劃 (IEP)、個別家庭服務計劃 (IFSP) 和地區中心報告 (Regional Center Report)，或正領取社會安全生活補助金 (SSI) 的兒童。

領取 OECE 撥款的托兒機構將根據《殘疾人教育法》(IDEA)，為被確定為有資格接受特殊教育及 / 或相關服務的兒童提供合理設施。兒童的個人教育計劃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rogram) 將確定所需的特殊教育和相關服務安排。所有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都必須遵守《美國殘疾人法》(ADA) 和《殘疾人教育法》(IDEA) 的適用規定。

記錄保存和資料報告

兒童出席率要求

優質的早期幼兒教育計劃為兒童入讀幼稚園做好準備，並培育他們日後在學校茁壯成長所需的社交和情感基礎。

托兒機構必須制定自己本身的政策，持續記錄所有入學類型的因故缺席情況，並向家庭提供資訊以幫助他們充分利用早期教育服務。在實施這項家庭參與的策略時，托兒機構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一方面可增進家庭了解持續出勤的好處，一方面還能確認可能影響入學資格的出勤習慣。

缺席類型

共有三種缺席類型：因故缺席、為子女利益着想的缺席和無故缺席。托兒機構有責任通知家庭和早期幼兒教育綜合服務機構，由於缺席次數過多而致終止 OECE 撥款的全部情況。在終止任何入學資格前，托兒機構及 / 或綜合服務機構必須與家庭合作，提供所需資源幫助以防取消入學資格。

如何申報兒童出勤率？

準確記錄兒童入學情況，對托兒機構和家長雙方而言，是保持參加 ELS 和全民學前教育計劃資格的重要部分。根據托兒機構類別，出勤率的申報方式如下：

- **MRA 資助入學 (中心-MRA、ELS 增額、PFA)**

現場學習和遠程學習的出勤率資料都需輸入 Cocoa 系統，並且要提供正確的撥款類型以便繼續獲得補償。托兒機構可以在 Cocoa 系統或以其他方式記錄每日的出勤率。

- **以州政府資助的學券入學 (CAPP 和 CalWORKs)**

根據州政府政策，托兒機構須申報出勤率才能收到付款。兒童委員會將為托兒機構 (服務領取州學券的兒童) 提供記錄出勤率的準則。

- **ELS 學券資助的入學**

為獲得政府付款，托兒機構必須在 Cocoa 系統或使用資助兒童入學的綜合服務機構提供的紙質時間表，記下每日的出勤率。

什麼是短期暫停托兒服務？

家庭有子女入讀 ELS 托兒機構，但有一長段時間不需要服務，且預計在暫停服務之後會再次需要托兒服務，則可以申請短期暫停托兒服務 (LSTL)。短期暫停托兒服務的最長時限為 12 週或 16 週 (針對產假或醫療相關的請假)。綜合服務機構會協助家庭確定符合需求的最佳 LSTL 服務。

入學和保存記錄要求

由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必須設立和保持早期教育獎學金或全民學前教育入學兒童的基本檔案。每個註冊入學檔案應包括所需的 OECE 文件資料 (請參閱下表)。托兒機構必須保留所有記錄 (無論是紙本文件還是電子格式) 至少五年，並且必須維持可隨時供個人進行查核或檢視的記錄保存系統。

若是獲本地資助的托兒機構，基本資料檔案必須包含：

- 提供關於兒童和家庭資訊的入學表格。(注意：若是獲 ELS 資助的兒童，此表格必須包含家庭收入水平的資料，例如 CD 9600 或啟蒙教育計劃申請資料 (如果適用)
- 居所證明文件
- PFA 家庭同意書
- **資料確認表**：托兒機構必須在招入學生時讓家庭簽署此表格，並在機構的家庭檔案保留一份副本。
- 兒童發育篩檢和評估報告的副本 (年齡與發育進程問卷 (ASQ) 和預期發展結果概況 (DRDP) — 若仍未輸入 Cocoa 系統)
- 每學年兩次家長教師會議的記錄文件

根據州政府政策，需提供州政府資助學券的入學資料 (CAPP 和 CalWORKs)，可使用紙質出席率表格記下每日出勤情形，以便獲得付款。

托兒機構應將 MRA 資助的面對面學習或遠程學習入學資料 (中心-MRA、ELS 差距、PFA)，連同適當的撥款類型輸入 Cocoa 系統，以便獲得付款。托兒機構可以在 Cocoa 系統或以其他方式記下每日的出勤率。

若是獲 ELS 學券資助入學的兒童，托兒機構應記錄其每天出勤情形，以便獲得付款。綜合服務機構將會認證入學兒童為全日還是半日課程，並根據 ELS 費率付款。

中心托兒機構使用 Cocoa 系統輸入 DRDP 報告有哪些要求？

所有使用 Cocoa 系統的托兒機構必須報告：

- 第一次和第二次 DRDP 評估結果
- 啟蒙教育計劃要求提供第三次 DRDP 評估結果

托兒機構必須在兒童入學後 60 日 (曆日) 內和之後每 6 個月完成 DRDP 評估一次。第一次 DRDP 評估結果應於 12 月 31 日前輸入，第二次 DRDP 評估結果應於 6 月 5 日前輸入。注意：對於入學日期較晚的兒童，請諮詢您的 OECE 主要聯繫人應如何安排評估。

符合 ELS 資格托兒機構的品質要求

教職員薪酬

在持照中心托兒機構和家庭托兒機構工作的所有支薪教職員必須符合 《三藩市最低工資條例》 (<http://sfgov.org/olse/minimum-wage-ordinance-mwo>) 的規定。

加州早期兒童教育人力登記處

加州早期兒童教育人力登記處是加州、地區和地方合作建立的系統，目的在於追蹤早期幼兒教育人力的教育、培訓和工作經驗。托兒機構的早期幼兒教育工作人員必須在加州早期兒童教育人力登記處建檔。此外，這些教育工作者必須更新他們在加州早期兒童教育人力登記處的個人資料，方有資格獲得 OECE CARES 2.0 津貼。

有什麼計劃保證要求？

根據 ELS 參與協議的規定，托兒機構有責任符合以下的計劃保證要求 (Programmatic Assurances)，才能保持其符合 ELS 條件的托兒機構資格，並且可為獲市政府資助的兒童服務：

計劃保證
兒童觀察： 使用加州教育部 (CDE) 設計的預期發展結果概況系統 (Desired Results Developmental Profile System) 或是經研究和認可的工具 (針對所有學習領域)，對每位兒童進行觀察並做發展評估。
發展篩檢以及聯繫早期介入會支援： 與家庭合作並確保所有兒童在入學後 45 天內，接受 ASQ 和 ASQ-E (根據需要) 檢查，並在以後按篩檢結果指示進行。結果文件以及根據需要與各類服務聯繫，並將這些納入每名兒童的檔案 / 記錄中。

資格

限中心托兒機構：主任的學歷資格：持有副學士學位，修滿 24 個學分早期幼兒教育 (ECE) / 兒童發展 (CD) 課程 + / 6 個學分管理 / 行政實務以及 2 個學分督導方法課程，或擁有中心督導資格執照，並且每年接受 21 小時專業發展培訓。

中心主任教師的學歷資格：根據加州教師資格認證委員會 (State of California Commission on Teacher Credentialing) 的規定，最低限度應由持有教師執照 (Teacher Permit) 或更高學歷資格的教師帶領課室。

家庭托兒服務資格：前接受急救和心肺復甦術 (CPR) 訓練，以及在 2023 年 6 月前修滿 12 個學分的早期幼兒教育核心課程。

全民學前教育家庭托兒服務 (PFA FCC) 資格 (只限目前的 PFA 計劃)：根據加州教師資格認證委員會的規定，最低限度應由持有教師執照 (或更高學歷資格) 的教師帶領課室。

品質保證

持續改善品質 — 制定品質改善計劃 (Quality Improvement Plan)，且每年至少參加 6 小時的培訓，證明服務提供者持續承諾提升兒童教學品質。參與每年進行的托兒機構品質查驗訪視。

課程 — 在 2023 年 7 月 1 日前，採用和實施與以下其中一項配合的課程：加州教育部的 [嬰幼兒學習和發展基礎 \(Infant/Toddler Learning & Development Foundations\)](#)、加州教育部的 [加州學前教育基礎和課程大綱 \(California Preschool Foundations and Curriculum Frameworks\) 第 1-3 冊](#) (視所服務的年齡而定)，或是 [啟蒙計劃早期教育成果綱領：出生到五歲 \(Head Start Early Learning Outcomes Framework: Ages Birth to Five\)](#)

環境 — 提供讓兒童獲得照顧、培養能力並取得卓越學習成果的室內、室外環境。

互動 — 所有托兒場所必須參與評估 (例如採用 CLASS 評估計分系統進行觀察)，以供改善品質並供研究和問責用途。

家長合作關係和家長-教師會議 OECE 要求獲資助托兒機構制定一項推動家庭參與的方針，包括但不限於每個學年至少召開兩次個別的家長-教師會議，討論每名兒童的發展進度。托兒機構每年會更新家庭托兒 (FCC) 或中心托兒所用的「家庭強化自我評估工具」(Family Strengthening Self-Assessment Tool)，並根據獲得的評估資料與家庭合作。

非宗派教學場所在獲得 OECE 經費支持的托兒服務時間內，不可講授任何直接有關信仰的教導。

專業發展 — 每位教育工作者必須完成 (一次) 6 個小時的培訓，主題如下：兒童發展 / 學習基礎 (0 至 5 歲)、融和服務和照顧非健全幼童的需要或其他特殊需要，以及家庭參與和支援。

反偏見 / 平等標準 — 由 2021 年開始，教育工作者必須完成 (一次) 6 個小時的培訓，內容包括：反偏見教學大綱、支援雙語學習者或培養卓越非裔兒童等課程。

Quality Counts California (QCC) 品質評定和改善系統評級要求 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所有市政府資助的持照早期幼兒教育場所必須在加州品質評定和改善系統 (Quality Rating and Improvement System, 簡稱 QRIS) 模型取得有效的基準等級，方有資格申請市政府撥款。三藩市將繼續支持 CSSP 的托兒場所；按照加州教育部早期學習和照護科 (Early Learning and Care Division, 簡稱 ELCD) 的要求進行評估和評級。

品質改善計劃

獲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必須制定和實施一個品質改善計劃 (QIP)，結合對兒童的評估、觀察結果和有關托兒機構的其他數據，進行分析和反思。品質改善計劃旨在不斷提高托兒機構的品質，包括課程、工作人員與兒童的互動和課堂實踐等方面。OECE 與三藩市 First 5 合作，將提供技術援助、指導、培訓和其他支援，協助托兒機構制定和實施他們的品質改善計劃。

社區照顧托兒牌照處的要求

中心托兒和家庭托兒必須持有加州社會服務部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 社區托兒牌照事務處 (Community Care Licensing Division, 簡稱 CCLD) 發給的有效牌照；同時，要維持「信譽良好」（根據《健康與安全法》(Health and Safety Code) 第 1596.773 和 1596.886 條），這表示有關托兒機構目前並無以下任何問題：

- 正面臨或即將面臨行政訴訟（即將實施、正在進行或已經採取的駁回申請、駁回豁免、暫時中止令、加速撤銷行動、撤銷行動、違規會議或排除行動）。
- 試用期狀態的牌照

在牌照事務處訪視期間，若 OECE 資助的中心托兒和家庭托兒機構被註明有 A 類違規行為，他們必須通知 OECE 和相關的早期幼兒教育綜合服務管理員。OECE 資助的中心托兒和家庭托兒機構在收到任何牌照報告、任何記錄社區照顧牌照事務處 (CCLD) 與牌照持有人就違規事件召開會議的牌照文件，及 / 或顯示 CCLD 有意撤銷有關設施牌照的指控副本後，均應將之轉達 OECE。托兒機構必須在三 (3) 天（曆日）內將 CCLD 報告的完整副本轉交 OECE 以供審查。如未提供這項資訊，可能導致 OECE 暫停或終止撥款。在撥款協議期間，OECE 有權隨時查看 OECE 資助場所的牌照記錄。

推動家庭參與方針和召開家長教師會議

OECE 要求所有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制定一項推動家庭參與的方針，與家庭培養出有助兒童成長發展的關係。儘管有許多讓家庭參與的策略，OECE 鼓勵托兒機構在每個學年至少舉行兩 (2) 次個別家長教師會議，討論其子女的進展。OECE 在到場訪視期間，可能要求查閱這些會議的文件資料。

托兒機構評估

所有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均應參與 OECE 主辦的評估活動，目的是深入了解由市政府資助的托兒機構帶來什麼影響。OECE 可能要求托兒機構提供數據、進行調查、參加焦點小組或訪問、允許觀察課室以及進行外展活動，以確定有興趣參加評估活動或其他活動以支持評估工作的家長。

信仰教學的限制

在獲得 OECE 經費資助的上課時間內，托兒機構不得提供任何以信仰為主的教學。美國最高法院裁定，若獲得公共撥款的宗教附屬托兒機構有「推動宗教影響」之舉，即屬違反憲法的《政教分離條款》(Establishment Clause)。²信仰團體不得使用任何政府經費來資助宗教內容或活動，包括宗教崇拜、教導和改變他人信仰。信仰團體只可將公帑運用在所提供的非宗教服務。這些團體不可要求獲得 OECE 資助的家庭參與宗教課程或活動。

托兒機構如何獲得補償？

付款方式

機構只能透過直接存款的方式，獲得各種 ELS 撥款類型的兒童入學補償款。所有托兒機構必須提交可收到直接存款的帳戶證明。綜合服務機構可協助這些早期幼兒教育機構開設支票或儲蓄帳戶，以便他們收到款項。必要時為了避免延誤，若托兒機構因錯誤受影響，OECE 可能會要求綜合服務機構開立紙張支票給他們。

ELS 補償流程

OECE 以全天、半天、年齡組別和托兒機構類型為區分，為早期幼兒教育機構訂出每月發放補償的安排。有關費率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ELS 費率」部分。付款金額將依據實際入學情況計算。若托兒授權是在月中展開或結束，還有中心托兒 / 家庭托兒機構休息時間超過允許的 15 天有酬休息日，付款費用將會按比例來計算。

注意：以上政策不適用於簽訂最高可補償金額 (MRA) 撥款協議的托兒機構。

什麼是 ELS 學券和 ELS 差距按比例付款？

(ELS 托兒機構：20-21 財政年度此政策暫停)

² Agostini v. Felton, 21 U.S. 203 (1997).

按比例付款方式並不適用於 MRA 資助的托兒機構。當入學授權不足一個月，或當托兒機構有一天的無酬休息日，此時就會發生按比例付款的情況。撥款是根據每月應付款日數來除以一個月的認證日數來計算。

按比例付款適用於以下情況：

- 部分時間：證書的開始 / 結束日期不是在每月的第一天 / 最後一天。
- 短期暫停托兒服務 (LTSL)：當家庭請假時（醫療原因為 16 週，其他原因為 12 週）（有關 LTSL 詳情見第 x 頁）。
- ELS 學券的無酬休息天數：當托兒機構休息時間超過 15 天 / 財政年度。

什麼是托兒機構休息日？

(ELS 托兒機構：20-21 財政年度此政策暫停)

OECE 允許托兒機構每個財政年度最多享有 15 天有酬休息日。這些有酬休息日可以是財政年度中的任何 15 天，並可靈活運用。托兒機構應在自己宣傳小冊中註明休息日期，並在學年開始前至少提前 30 天向綜合服務管理員提供托兒機構的行事曆。托兒機構不一定要用掉全部的有酬休息日。

全部有酬休息日均可得到相同費率的補償。不會因為任何理由提高補償費率（例如聯邦假日）。除了允許的假日 / 休息日之外，如果托兒機構還要在其他任何日子休息，他們有責任通報綜合服務管理人。

什麼是未經授權使用的撥款？

向兒童和家庭提供優質早期幼兒教育服務時，OECE 禁止托兒機構動用經費來支付與服務無直接關係的開支。禁止支出的項目包括（但不限於）：

- 購買車輛或其他運輸設備；
- 壞賬，包括客戶呆賬所造成的損失和任何相關法律費用；

- 與托兒機構服務的兒童無關的娛樂費用；閒置設施的成本（除非這些費用與托兒機構有關，並且已獲 OECE 批准）；
- 合約終止後發生的費用；
- 籌款成本；
- 投資管理費；
- 非營利機構的成立費用，例如公司註冊費或顧問費；
- 公關顧問費；
- 因起訴而發生的法律、諮詢和會計服務費用；以及
- 董事會成員（如適用）的酬金。
- 用於抵消未支付或未收取的家庭費及 / 或家庭共付費。

什麼是不實陳述或欺詐行為？

若提供任何欺騙、不實或誤導的資訊和文件，OECE 可以此為理由立即終止托兒機構參與任何由地方或州政府資助的托兒計劃，且 OECE 將會追討該機構已收取的托兒服務付款。

欺詐的例子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情形：

- 在托兒出勤記錄表上，對兒童出勤托兒服務的實際天數作不實或誤導的報告。這包括簽署並未提供的托兒服務時數。
- 使用偽造、誤導或不正確的牌照相關文件。

若任何托兒機構因上述任何原因而被終止合約，他們可向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OECE) 提出上訴。如果上訴失敗，托兒機構可能會被要求將上訴聽審期間收到的任何托兒服務經費退還 OECE。

年度財務稽核要求

若機構領取超過 \$750,000 公幣，每年必須向 OECE 提交財務稽核報告。

托兒機構同意保管準確的賬簿和會計記錄，在正常辦公時間內供市政府、市府職員和授權代表，以及聯邦和加州撥款機構審閱。不論托兒機構是由 OECE 全部或部分撥款資助，他們都應允許市政府稽核、檢查，以及摘錄和抄錄這些賬簿和記錄；還有，應允許市政府查核所有發票、材料、工資表、記錄或人事費用，以及早期教育獎學金及 / 或全民學前教育和撥款協議所含的全部其他相關事項數據。

根據早期教育獎學金及 / 或全民學前教育和撥款協議，托兒機構在獲得最後付款後，應將這些資料和記錄保存在方便查閱的地方和狀態至少五年，或直到最後一次稽核結案為止（以較晚者為準）。與本協議主要內容有利害關係的加州政府或任何聯邦機構，應享有本節賦予市政府的同等權利。

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準則

PFA 學費退費率

下表是每名兒童的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 9/12 個月撥款的費率表。這些費率取決於獲全民學前教育資助的課堂主任老師的執照級別。如下表所示，撥款金額將根據平均每週入學天數來按比例計算。例如，當托兒機構為符合資格入學的兒童申請付款時，若兒童每週入學 4 天，則會按照當時實施的撥款協議所列適用的全額補償率，按比例獲得 4/5 (80%) 的 PFA 撥款。學費退費也是同樣按比例計算。

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率			
課堂主任老師執照級別	一週 5 天	一週 4 天	一週 3 天
教師執照	\$5,226	\$4,181	\$3,136
特級教師 / 中心督導執照	\$6,071	\$4,856	\$3,642
托兒機構主管執照	\$6,335	\$5,068	\$3,801

每個 PFA 資助的課堂在提供 PFA 服務時，至少要有一名具備 CDE-EESD 教師或更高級別執照的主任老師全程在場。

什麼是 PFA 學年？

以實施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計劃目的而言，學年的定義是：托兒機構在每年學校的行事曆上界定的一段期間，而學齡前托兒所在此期限內為符合資格兒童提供入學服務。不論是 9 個月還是 12 個月的 PFA 計劃，學年通常在 8 月或 9 月開始。

托兒機構每學年的文件紀錄通常包括每個參與計劃的托兒場所公布的營運行事曆。這份文件會提供給入學家庭，並清楚列出所有假期、在職培訓以及其他休息日或非服務日，並清楚標明「開始」和「結束」日期。在「開始」和「結束」日期之間的兒童入學天數，加上任何符合條件的在職培訓天數，就是該學年的入學總天數（見下文）。

每家參與的托兒機構在與 OECE 簽立撥款協議以前，都必須預先訂定其學年度時間。

PFA 學費退費是根據前一個所月所提供服務而發給的每月補償費用。

PFA 入學天數

托兒機構每學年必須提供至少 175 天、至多 246 天的入學天數，其中包括最多 15 天可靈活安排的有酬休息日（計算在入學天數內）。

PFA 入學截止日期

若符合資格的兒童在 3 月 1 日之後入讀「半年」課程（PFA 學年在 6 月 30 日之前結束）或在 5 月 1 日之後入讀「全年」課程（PFA 學年在 7 月 1 日或之後結束），則托兒機構無法為該名兒童取得撥款補償。

服務時數：「每日 PFA 部分」和最低服務時數要求

全民學前教育 9 個月和 12 個月的撥款計劃，包含每天至少 2.5 個小時、至多 3.5 個小時用作教學的時間。每天 2.5 到 3.5 個小時的教學時數稱為「每日 PFA 部分」（PFA Portion of the Day），而確切數字取決於托兒計劃的入學天數（見上文）。

由全民學前教育 9 個月或 12 個月計劃撥款資助的入學，必須符合每學年（由托兒機構自行定義）提供至少 612.5 小時服務時數的要求。

PFA 9 個月計劃範例：每天 3.5 PFA 小時 x 每年 175 天 = 每年 612.5 小時

PFA 12 個月計劃範例：每天 2.5 PFA 小時 x 每年 245 天 = 每年 612.5 小時

符合資格兒童的入學時數如少於最低服務時數（視其入讀課程為半年或半週而定），該名兒童可能仍有資格按比例獲得全民學前教育 9 個月或 12 個月計劃的撥款。

什麼是「每日 PFA 部分」收取學費限制？

參與 PFA 計劃的托兒機構，不可向任何有資格入讀 PFA 課程，並獲該機構核實符合居住條件和年齡要求的兒童家庭，收取「每日 PFA 部分」的學費或任何其他入學費用。托兒機構可向家長收取延長托兒服務（或稱「全包服務」）、註冊、活動、戶外教學和必要的行政費用。這些其他費用必須統一向所有類似情況的入學家庭收取，而不能只向獲得市政府資助的入學家庭收取。

如何計算家庭的 PFA 學費退費金額？

有關計算家庭的 PFA 學費退費金額的資訊，請參閱 OECE 網站上[撥款要求與表格](#)部分的[PFA 學費退費表](#)。

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家庭同意書

托兒機構必須填寫[PFA 學費退費同意書](#)的第 2 頁。

托兒機構需計算家庭每月的學齡前兒童服務費用，計算公式如下：

$$[\text{學齡前兒童每月學費}] - [\text{PFA 學費退費金額}] =$$

$$[\text{家庭每月學齡前兒童服務費用}]$$

托兒機構隨時可向家庭提供高於最低額度的學費退費金額。

托兒機構填妥「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家庭同意書」(Preschool For All Tuition Credit Family Agreement Form) 第 2 頁後，應將表格交給家長填寫其他部分，並在每個部分簽名。托兒機構應將填妥的「家庭同意書」保存在機構內每名兒童的檔案中，並交給家庭一份副本。如果您對填寫「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家庭同意書」第 2 頁有任何疑問或需要協助，請通過 support@childrenscouncil.org 或 415-343-4669 聯絡兒童委員會服務台。

我們的網站有英文、西班牙文和中文版「全民學前教育學費退費家庭同意書」，可從[撥款要求與表格](#)部分下載。

什麼是 PFA 學費退費捐贈選項？

PFA 家庭可以選擇將他們的 PFA 學費退費金額捐贈給他們的 PFA 托兒機構。家庭有兩個截然不同的「捐贈選項」：

- 捐贈任何金額的學費退費，最多為 100% 全額學費退費，或者
- 不捐贈學費退費，家庭可將全額 PFA 學費退費用來扣減其費用

家庭指明要捐款的比例後，參與計劃的托兒機構可據此向家庭收取學費，並保留省下來的 PFA 學費退費資金，作為獎學金或其他經濟援助之用，為其他證明有需要的家庭提供更多就學機會。

OECE 會在訪視托兒機構時，監督學費退費捐款的使用情況。

OECE 標誌

我們鼓勵 OECE 資助的托兒機構在推廣 OECE 資助計劃時，在所有宣傳資料（包括小冊子、網站、傳單、橫幅和廣告等）上使用經核可的 OECE 標誌。如要下載各種格式和文件大小的 OECE 標誌，請前往 <http://sfoece.org/information-for-funded-providers> 並滾動到頁面底部。

暫停和終止協議

A. 違規情況

糾正行動流程和有條件運作狀態修正條款：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的工作人員定期監督獲市政府資助的早期幼兒教育服務提供者，確保他們遵守這些計劃操作指南的要求。在監督活動中若發現違規情況時，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會透過既定的糾正措施流程（見附錄 A），盡力與服務提供者合作，解決所發現的問題，並支持服務提供者竭力達到適用的早期幼兒教育提供者的要求。糾正行動流程旨在有效而友善地補救問題，但亦會清楚訂明持續違規會帶來的後果。更多資訊見附錄 A：「糾正行動流程的準則和程序」。

有條件運作狀態修正條款 (Conditional Status Amendment) 是服務提供者與兒童委員會、護兒及 / 或 OECE 簽定的撥款協議附錄，屬於糾正行動流程的一部分，用於來記錄違規情況並確定應採取的具體行動和完成的時間表。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的工作人員與受資助機構的主管及 / 或其他主要工作人員合作時，會簡要說明有條件運作狀態修正條款。這些文件成為撥款協議的一部分及合約義務的一部分。

未予解決的問題：有違規情況的托兒機構若透過糾正行動流程仍未能解決問題，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可能會暫停或終止他們的撥款協議。

B. 暫停和終止協議

暫停或終止服務提供者協議的標準：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有權以下面任何原因，暫停或終止服務提供者參與由市政府資助的計劃：

1. 服務提供者的牌照被暫停或吊銷；如果存在嚴重的照顧缺失或服務提供者正危及兒童的健康和安全，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會立即向發給牌照的機構舉報該服務提供者；
2. 服務提供者被發現違反牌照要求，而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認為有關違規行為屬嚴重缺失；
3. 服務提供者的教學人員被發現違反牌照要求，而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認為有關違規行為屬嚴重缺失；

4. 服務提供者虐待兒童的報告證明屬實；
5. 服務提供者屢次對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的工作人員表現不合作的態度（例如拒絕接受突擊訪視、品質監督或品質支援，不遵守報告要求）；
6. 服務提供者向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提供虛假資料；
7. 服務提供者以欺詐手段使用市政府經費；
8. 嚴重地或一再違反市政府資助的倡導計劃要求；
9. 市政府資助的倡導計劃不再存在或不適合；
10. 對於違反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的政策，或任何州、聯邦或地方政府機構發布的行政及法定指引等部分，服務提供者不願實行操作指南或法定指引所作的修改；
11. 獲市政府資助的托兒場所必須提供優質的學前課程，具體表現是在環境評分量表 (Environmental Rating Scale, 簡稱 ERS) 至少達到基準分數 4.5 分，以及所有服務 0-5 歲兒童的課室取得場所綜合評分 4.0 分。在學年期間，低於基準分數 4.5 分的托兒場所是在「有條件運作狀態」，且必須執行糾正行動計劃以提高托兒機構的品質。任何托兒場所在連續兩次重新評估期間，課室的 ERS 低於 4.5 分，或托兒場所綜合評分低於 4.0 分，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會暫停對該場所的撥款。當托兒場所完成重新評估，並裁定場所得分符合規定的 ERS 課堂基準 4.5 分和場所綜合評分 4.0 分時，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將會恢復撥款。
12. 未能遵守撥款協議的規定。

服務提供者會收到書面通知，說明裁定終止本協議、採取這類行動的任何依據，以及這類行動的生效日期。審查程序概述如下。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在首先採取糾正行動流程（定義見附錄 A 糾正行動流程準則和程序）後，便會啟動服務提供者協議終止行動。糾正流程旨在與服務提供者合作補救違規情況，並支援服務提供者竭盡所能達到相關的計劃要求。此過程包括明確規定，若服務提供者持續違規，可能對撥款狀態造成的後果。

暫停或終止服務提供者協議的審查程序 任何服務提供者的撥款協議因上述 (1) 至 (12) 項的原因而被暫停或終止，可要求展開審查程序。服務提供者可以向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提交請願書，要求召開審查聽證會，對暫停或終止協議的裁決提出異議。服務提供者要求召開聽證會的請願書，必須在收到暫停或終止協議通知後十 (10) 天內提交，並且包括：

- (i) 清楚說明所要上訴的行動；
- (ii) 行動不當的理由；以及
- (iii) 任何支持上訴的書面證明文件。

如果服務提供者要求召開請願聽證會，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將在收到請願書後 30 天內安排聽證會。服務提供者將至少提前十四 (14) 天收到書面通知，以及召開審查聽證會的地點。召開聽證會之後，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將會在 30 天內，向服務提供者發出最終書面決定。書面決定將以掛號郵件寄交服務提供者。

終止協議後服務提供者的義務 在收到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終止合約的決定通知後，服務提供者須向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提交以下資料：

- (i) 使用全部或部分市政府經費購買的設備清單；
- (ii) 由市政府撥款協議服務的所有家庭的姓名、地址和電話號碼；以及
- (iii) 每月入學和出勤報告，直到撥款協議最後一天為止

附錄 A

糾正行動流程

裁定違規，
行動計劃和有條件運作狀態修正條款

準則和程序

概要

三藩市早期幼兒教育辦公室 (OECE) 及 / 或三藩市 First 5 (F5SF) 會定期監督早期幼兒教育提供機構，查看他們是否遵守計劃操作指南和撥款協議。如果在監督活動發現違規情況，F5SF/OECE 會盡力與受影響的服務提供者合作，解決所發現的問題，並支持服務提供者竭盡所能符合適用的要求。糾正行動流程旨在以有效而友善的方式補救問題，但亦會讓服務提供者知道持續違規的後果。

準則是為受影響的服務提供者提供成功糾錯的機會，成為三藩市縣市政府早期幼兒教育優秀的合作夥伴。

流程摘要

當 SF/OECE 審查 Cocoa 系統的數據或實地考察時，若發現有違規情況，他們通常會啟動糾正行動流程並採取以下措施：

1. **初步合作**：F5SF/OECE 的代表會與托兒機構主管討論特別需要注意並採取行動的問題，以符合計劃的要求。F5SF/OECE 也會討論改善建議和解決問題的時間表。這類

溝通可能當面進行，也可能通過電話討論；然後由 F5SF/OECE 工作人員記錄以進行後續追蹤。

2. **有條件運作狀態**：F5SF/OECE 可能要求修訂 PFA 計劃和撥款協議，讓服務提供者處於有條件運作狀態以解決違規問題。當 F5SF/OECE 的工作人員與服務提供者一起制定行動計劃時，有條件運作狀態便告開始。此行動計劃會成為服務提供者目前撥款協議的修正條款；且會訂明具體的違規情況、解決問題所要採取的行動，以及完成時間和各有關負責方。服務提供者會被要求協助 F5SF/OECE 相關人員進行特別的場所監督，包括額外現場訪視、額外報告、現場支持計劃或其他條件要求。如未能達到行動計劃的目標，將導致暫停或終止撥款協議，或不會繼續提供撥款的後果。

F5SF/OECE 有權讓服務提供者成為有條件運作狀態、要求制定和完成行動計劃、預扣撥款，以及在撥款協議期間，隨時終止服務提供者的撥款資格。

仔細了解流程

有條件運作狀態的行動計劃

F5SF/OECE 可能要求共同制定行動計劃，以解決違規問題。

1. F5SF/OECE 的計劃主任及 / 或技術協助人員將安排預約，與服務提供機構的主管（和其他相關人員）詳細審查一切違規發現的詳情，並一起制定行動計劃。
2. 行動計劃將確定服務提供者的需求，並逐項列出未符合計劃要求的地方。如果適用，行動計劃將包括到期日期和進展時間表。
3. 在「澄清」部分會酌情討論和記錄服務提供者的疑慮。

4. 服務提供者和 F5SF/OECE 指派的工作人員簽署行動計劃。有關各方將獲得已簽立的行動計劃副本，這將成為服務提供者與兒童委員會或護兒所簽的撥款協議修正條款，讓服務提供者處於有條件運作狀態。
5. 若撥款協議是在學年最後九十 (90) 天期間修訂為有條件運作狀態，而服務提供者獲得持續撥款，則在下一個合約期的撥款協議將會包括有條件運作狀態和適用的行動計劃修正條款。
6. 如果服務提供者不同意調查結果所示的違規情況，或不同意行動計劃所指的違規問題，則服務提供者的意見會記錄在表格適當地方。在這些情況中，F5SF/OECE 將會繼續執行暫停或終止行動。

有條件運作狀態的持續時間

服務提供者應保持在有條件運作狀態，直到違規問題糾正及 / 或符合行動計劃修正條款確定的要求。

即使服務提供者的有條件運作狀態未被撤銷，他們仍可以請求 F5SF/OECE 書面驗證已予糾正的違規地方。

暫停或終止 PFA 撥款的審核程序

在詮釋和援用計劃操作指南及 / 或撥款協議的任何條款或條件時，可能會引用上述用於解決計劃及 / 或行政違規領域的程序。

First 5 SF/OECE 有權暫停或終止服務提供者參與市政府的撥款安排。因此，當服務提供者被暫停或終止協議時，可要求展開審查程序。服務提供者可以向 OECE/First 5 SF 提交請願書，對暫停或終止協議的做法提出異議，並請求召開行政聽證會

